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RT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2)

###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變動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嚴啓銓先生(「嚴先生」)因其他商業事務已辭任(i)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法律程序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

嚴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伍鑒明先生(「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伍先生持有香港都會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伍先生於審計、會計、財務管理、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加入本公司前，伍先生於2019年8月至2024年1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46)的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嚴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並歡迎伍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范志新

香港，2024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范志新先生(聯席主席)、(2)非執行董事陳運偉先生及田銳先生(聯席主席)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邵琮琮女士及殷旭紅女士。